

樂道中學
2013-2015
夜間警衛服務細則

1. 主要工作

- 1.1 在學校大門口接待處駐守，負責管理大門及停車場的門衛；留意進出學校的人士和車輛，記錄到訪者的姓名及時間；防止未得允許人士及車輛進入學校。
- 1.2 在晚間指定時間巡視校舍(最少三次)，確保所有房間在教職員和學生離開後均已上鎖、關閉照明系統、冷氣系統、關上所有房間的門窗及把學校的正門及停車場大閘關閉並上鎖。
- 1.3 遇嚴重或緊急事故（例如：火警、水管破漏、氣體泄漏、失竊、可疑人物闖進等），須第一時間作緊急應變處理，制止事故惡化，並通知學校負責人和向警衛公司的主管報告。
- 1.4 留意並報告任何損壞了的設施。
- 1.5 遇有颱風襲港或持續大雨時，必須加緊巡視校舍並作適當安排。
- 1.6 其他事先經學校與警衛主管公司的協商，認為需要的工作。

2. 監管及支授

- 2.1 警衛須備有完整的工作紀錄簿，以備學校負責人隨時查核。
- 2.2 警衛須備有完整的定時巡視紀錄，以備學校負責人隨時查核。
- 2.3 警衛主管須每日與警衛保持緊密聯絡，督導及支援警衛執勤。
- 2.4 警衛除應依據警衛主管指示執行工作外，也須服從學校負責人的合理工作指示。
- 2.5 警衛公司須督促警衛提交有關性罪行定罪紀錄的資料。學校有權透過查核機制，以確定警衛申報的性罪行定罪紀錄屬實。
- 2.6 警衛公司須確保服務時間內，警衛服務不會中斷及警衛不得離開本校範圍。
- 2.7 警衛公司須為警衛提供適當的訓練，並確保警衛為合資格人士。
- 2.8 警衛公司須為警衛購買相關的保險，並安排警衛參加強積金計劃。
- 2.9 警衛公司須設有熱線，提供 24 小時支援服務。
- 2.10 警衛公司須按本校需要提供額外服務，薪金將以時薪或日薪計算。
- 2.11 警衛公司將於每月完結後收取該月服務費，服務費將由本校以支票支付。

3. 警衛行為要求

- 3.1 警衛執勤須穿着整齊制服並配上名牌。

- 3.2 警衛必須態度友善、待人有禮、守時、忠於職守、絕不可粗言穢語。
- 3.3 警衛在校園內及執勤時絕不可有以下行爲：吸煙、賭博、飲酒、偷竊、打架、閱讀不良書刊、打盹睡覺、邀請校外人士進入校園、擅用校內電話作私人通訊。

4. 其他

- 4.1 學校不接受警衛公司分判全部或部份服務給其他公司；
- 4.2 學校不負責任何警衛公司員工的賠償責任。
- 4.3 若警衛的表現欠佳，學校有權要求免費及不限次數更換。
- 4.4 警衛公司須確保警衛的薪金水平不低於政府訂立最低工資的水平。

5. 投標者注意事項

- 5.1 以下條款必須附加於投標書的有關文件內：「投手者、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雇員、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考慮與本合約相關事宜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投標者、其雇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可構成罪行，並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投標者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 5.2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在本校採購過程中，如本校員工接受保安公司提供的利益，或保安公司反學校員工提供利益，均屬違法。本校不容許屬下員工向警衛公司收取利益(包括佣金)。
- 5.3 有意投標者須於 4 月 8 日中午或以前，親身將標書交回沙田美林邨樂道中學。投標表格及投標附表必須具一式兩份，並放置信封內封密交回。信封面不可註明公司名稱，但應清楚註明「承投警衛服務投標書」。「郵寄或逾期之標書，概不接納。另外亦請注意，投標表格第 II 部份必須填妥，否則標書概不接納。
- 5.4 本校不一定只憑服務費作為決定採納任何標書之唯一考慮，並有權與任何投標者訂定合約及商議條款細則。
- 5.5 獲選者將另函通知。標書的有效日期為截標日期起計 90 日，投標者如在該 90 日內仍未獲確實中標，則是次投標可作落選論。
- 5.6 如有任何問題，請致電 26021000 聯絡鄧老師。
- 5.7 截標日期：2013 年 4 月 8 日中午十二時正。

承辦警衛服務投標表格

學校名稱及地址： 樂道中學 新界沙田大圍美林邨
學校檔案編號： GA/02/12-13
截標日期及時間： 2013年4月8日中午12時

第I部分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正式訂單上訂明的日期及所列的價格，包括勞工、儀器及其他所有費用，以及校方所提出的細則，提供投標附表上所列項目的服務。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90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供應的服務不會損壞學校的設施。下方簽署人亦知悉，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在學校採購過程中，如學校員工接受承辦商提供的利益，或承辦商向學校員工提供利益，均屬違法。

第II部分

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有關本投標書的第I部分，現再確定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由2013年4月8日起計90天。

下方簽署人亦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本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表格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簽署人： 職銜： _____
(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 _____ 公司 簽署投標書，該公司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為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日期：二零一三年 月 日

※ 須填具本表格一式兩份，並全數交回。 ※

投標附表 (須填妥一式兩份) (價格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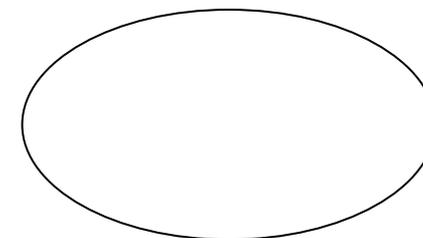
(第4及5項須由投標者填寫)

(1)	(2)	(3)	(4)	(5)
項目編號	服務說明及要求	服務期	每月服務費(\$)	額外服務費(\$)
1	樂道中學現特為提供警衛服務招標，為期兩年，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 有關服務詳情，請細閱「夜間警衛服務細則」。	為學校提供警衛服務，為期兩年，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 星期一至星期五：下午七時至翌日早上七時。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下午五時至翌日早上七時。		a. 時薪\$ b. 日薪(十二小時)\$

本公司 / 本人明白，如收到樂道中學發出之服務合約後，未能供應投標書上所列之服務，須負責賠償上述學校從另處安排上述服務的差價。

由獲授權簽署投標書的代表簽署：_____

投標者：_____ 日期：_____



公司印鑑